

# 以弗所书1章之一作基督徒的意味

大海的召唤2211

“奉神旨意，作基督耶稣使徒的保罗，写信给在以弗所的圣徒，就是在基督耶稣里有忠心的人。愿恩惠、平安从神我们的父和主耶稣基督归于你们。”

各位亲爱的弟兄姊妹，各位听友，刚才读的是《以弗所书》1章1到2节，从今天开始我们一起读《以弗所书》。《以弗所书》是人类曾经写过最重要文件之一，柯立志称之为人类最神圣的作品，这封书信是加尔文最喜爱的，而罗宾逊将之形容为保罗著作的冠冕，布鲁斯认为它是保罗著作的精华，因为它在极大程度上总结了保罗书信最重要的主题，并说明保罗作为外邦使徒侍奉的宇宙和普世性的真理，布朗说这是作为对基督徒思想与灵命最有影响的可人书卷，在保罗的著作中只有《罗马书》可以与《以弗所书》相匹配。

在《罗马书》和《加拉太书》中，我们看到最深邃的救恩论，而在《以弗所书》中我们看到了最崇高的教会论和国度论。

以弗所曾是小亚细亚也就是今天的土耳其西部最重要的城市，当时它有一个港口通往凯斯缇河，这条河流到爱琴海。由于这个城市位于主要贸易道路的交汇处，所以成为一个商业中心，它以拥有罗马女神戴安娜的神庙而自夸。保罗曾把以弗所当做传福音的居所有三年之久，显然那里的教会有段时间颇为兴旺，但是保罗写信的时候已经离开一段时间，再后来到了《启示录》那样的一个阶段，看见却受到上帝特别的警告，因为他们越来越丢了起初的爱。

保罗是什么时候写《以弗所书》呢？我们大概能推断保罗是被囚于罗马期间所写。也就是在主后61到62年前后，这封书信跟《歌罗西书》关系也比较密切，尤其是关于保罗的同工推基古个人的细节，我们看到《以弗所书》和《歌罗西书》是同一个地点写的，保罗写完信之后，大概同时也写了《腓利门书》，再把阿尼西母送回他的基督徒主人，心中有这样的督促，阿尼西母是交给保罗的同工推基古照顾的，推基古就带着保罗写给腓利门个人的信，和写给歌罗西和以弗所教会的信。因此，保罗在《以弗所书》和歌罗西书中有不少相近的词汇，我们也可以来理解。

《以弗所书》比较不处理教会的具体问题，他更像是给以弗所及其周边城市的一封大公信函，而《以弗所书》的中心的信息就是普世在基督里的和好和合一，这是保罗在《以弗所书》的中心信息，这一开始就出现在《以弗所书》一章9到10节，那里说神已经使我们得着他旨意的奥秘，其内容就是一切所有的都在基督里同归于一。

此处经文提供了解开本书信荣耀丰富的钥匙，把许多重要主题也结合为一体，使我们对这封信，有一幅完整的图画。我们透过保罗所写的“同归于一”，要有更深的思考。也有另外的翻译说，“同归于一个元首统领之下”。保罗在这里用这个词“同归于一”非常有意义，它不但有领导统帅的含义，也有“综合”和“富有意义”这样含义，它通常指一排数字把它排列综合起来，用我们今天的说法就是在我们这混乱中，事物因失去了真正的统帅，失去了真正的基准，也失去了意义和价值，没有办法来汇总，一切事物都毫无意义。

打个比方，每一个团体，每一个个体，每一样事物，就像或大或小的铁块，当你把这些铁块堆在一起的时候，它们仍然是杂乱无章的，因为它们大小形状都不一。而怎样才能把这些铁块真正的聚拢？那就必须要有一块超大的具有强大磁力的磁铁，当这样的大磁铁一出现的时候，所有的铁块就被真正的内在聚拢在一起，然后它们就牢牢围绕着具有强大磁力的磁铁聚拢起来，也能够彼此之间互相粘连，互相联合。

所以，保罗在《以弗所书》里面提到了，如何在基督里与神和好，与人和好，与自己和好，也与万物和好。因为基督已经为教会做万有之首。这会给我们非常深的激励。也就是我们是被基督统帅，也愿意为教会而肝脑涂地的人。我们有没有在实际的生活中真正这样来做呢？有没有像基督为教会来做元首？我们有没有为教会来做精兵？整个《以弗所书》里面的国度神学和崇高的教会论，来提醒我们基督教的信仰并不是个人蒙恩得救而已，我们乃是在基督里被结合，从而成为保罗所说的圣徒，和有忠心并在基督里的人。

钟马田牧师在解读《以弗所书》1章1到2节的时候，他就特别提到这一点，也就是明白做基督徒的真正含义，是今天基督教会最大的需要。早期的基督徒不过是一小群人，但是他们能够冲击全世界，并能够把福音传到地极，为什么他们能做到？这就是因为他们深深明白自己到底是谁，他们能做到不是因为他们的组织，不是因为他们的生活品质，而是因为他们因成为真基督徒而拥有的大能，那就是基督教可以征服古代世界的原因，也是今天基督教真正影响现代世界当代世界唯一途径。

今天很多基督教会缺少影响力，因为他们并不像新约的基督徒，有那种真正的属灵的觉醒，和对自己身份的崇高认识。使徒用三个重要的词汇来描写基督徒，头一个词语就是“圣徒”。

论到基督徒首先要知道他是一个圣徒。今天我们老觉得圣徒是指的一小批人，他们特别与神关系密切，而忽略了保罗讲的是每一个基督徒都是圣徒。圣徒意味着什么呢，意味着首先他们是分别出来，他们跟世界判然有别，他们的指望激情并不在于在世界上打拼，爬到高位，因为就算赚得全世界，赔上性命有什么益处呢？他们的狂喜不在于拿到新房子、拿到钥匙的那一刻，而是因着他们借着爱子的血得蒙救赎，过犯得以赦免，但是洁净的并非到此为止，圣徒也是一个已经从罪恶的污秽得到洁净的人，他们不只是外面干净，更重要的是他们内在成了圣洁的人，他们分别出来归耶和華為圣，所以我们要取消那种属灵属世二分，也对自己作为圣徒有着深深的觉醒。我们知道以弗所教会是拜戴安娜，是有各种巫术邪术的一座城市，但是保罗在那里的服侍使他们离弃偶像归向真神。

而使徒使用第二个词语形容基督徒叫“有忠心的”。有忠心的我们的翻译不太准确，它的真实的意思是“运用信心”，这就好比使徒多马有次聚会缺席。弟兄姊妹，钟马田牧师一再提醒说每次聚会都应该参加，要不教会中圣灵发生的好多事你是茫然不知的，就像多马一样。后来多马回到门徒当中，同伴告诉他说，主在他们中间显现，多马说除非看见主受伤的钉痕，并用手指探入那伤痕，否则他不相信。后来主忽然显现，将自己的钉痕指给他看，要他照他所说的去做，多马就屈膝在主面前说：“我的主，我的神。”主耶稣就责备多马说，你看见了我才信，那没有看见就信的有福了。所以他常常说不要疑惑，总要

信。“信”与这里“有忠心的”是一个字，意思是蛮有信心，运用信心。

弟兄姊妹，难道我们还想用我们小小的头脑，把神给搞明白吗？我们固然因着爱愿意多认识神，但是不要忘了所有到神面前来的去信神，且信他赏赐寻求他的人，从而在主的赏赐中，能对神有更深的经历，这是基本重要生死攸关的大事，你若没有这种信心，你就不可能是真正的基督徒，你若不凭着信心生活，那你只能跟世俗的人一样。所以一个基督徒并不是品行好的人，乃是他对主耶稣基督有信心的人，他能够从没有佳形美容的基督身上，看到他是宇宙的元首，自己生命的主和救主，也坚信基督真的从死里复活，不只是因为主的坟墓空了，乃是《圣经》如此说，他们就如此信，因为神绝不撒谎，他以圣灵感动人写下的文字和见证也绝不撒谎。

这其实让人感到很奇怪，比如说从来没有人怀疑过孔子，尽管你没有见过孔子，你也只是听别人，看别人的见证而已而已，而这些见证的力度比起《圣经》小得多，但为什么人从来没有人对孔子有疑惑，而总是对耶稣充满疑惑呢？这背后就说明了，魔鬼撒但不甘心让人真正来信靠基督。

当然，有忠心也意味着人愿意持守信仰付代价，并在各样的逼迫中靠着主站立的稳，而保罗形容基督徒还有重要的说法，就是在基督耶稣里，他是最为要紧的。我们应该明白，而且除了与忠心的连用，也与圣徒连用，他们是在耶稣基督里的圣徒，因着基督的宝血他们罪得赦免，也因着信靠基督他们有着基督所赐的圣灵，从而能够在基督里，与天父紧密相连。汤仆·威廉曾经说：“一个不圣洁的人，不会是一个信徒，也没有一个非信徒会是圣洁的。”

是的，这一切“在基督里”才能发生，因为神使他成为我们的智慧、公义、圣洁、救赎。你不能也绝对不要试着把基督分割开来，若有人说你可能已经称义却还没有成圣的话，那是一种假的教义，那是不可能的。在你是有忠心之前，你就是一个圣徒，你已经被分别出来，那就是你为何相信的原因，这两件事紧密相连，永不分开，我们断不可做机械的分割，圣洁是每个基督徒的性格，我们如果不是圣洁的，我们就徒然无意承认基督，你若是真相信基督从死里复活，承认他是主，那你就圣洁的，就是已经与世界有别的，愿上帝赐福你，

我们一起祷告：“天父，谢谢你让我们因着基督在主面前可以做有信心，运用信心的，并能够做圣徒，求你使我们向神警觉，醒觉，从而能够活出圣洁和喜乐。愿你引导恩待我们的《以弗所书》属灵之旅。以上祷告奉耶稣基督圣名。阿们！”